证券代码：688603　　证券简称：天承科技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51

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召开的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12 日

（二）股东会召开的地点：上海市浦东新区利川路 89 弄 12 号 E11 栋 4 楼公司会议室

（三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44
普通股股东人数	44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43,776,184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43,776,184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35.1836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35.1836

（四）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股东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，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会议由董事长童茂军先生主持。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五）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

1、公司在任董事6人，列席6人；

2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皆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非累积投票议案

1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（%）	票数	比例（%）	票数	比例（%）
普通股	43,775,345	99.9980	831	0.0018	8	0.0002

（二）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

2、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得票数	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（%）	是否当选
2.01	《选举杨振国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23,234,728	53.0761	是
2.02	《选举蒋薇薇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23,235,328	53.0775	是
2.03	《选举石建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23,234,729	53.0761	是

3、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得票数	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（%）	是否当选
3.01	《选举童茂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23,234,729	53.0761	是
3.02	《选举刘江波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23,245,327	53.1003	是

3.03	《选举章晓冬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23,234,729	53.0761	是

（三）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1、非累积投票议案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（%）	票数	比例（%）	票数	比例（%）
1	《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	4,786,866	99.9824	831	0.0173	8	0.0003

2、累积投票议案

（1）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得票数	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（%）	是否当选
2.01	《选举杨振国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4,726,054	98.7123	是
2.02	《选举蒋薇薇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4,726,654	98.7248	是
2.03	《选举石建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4,726,055	98.7123	是

（2）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得票数	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（%）	是否当选
3.01	《选举童茂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4,726,055	98.7123	是

3.02	《选举刘江波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4,736,653	98.9336	是
3.03	《选举章晓冬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4,726,055	98.7123	是

（四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1、特别决议议案：1

2、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：1、2、3

3、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：无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：无

4、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：无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1、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陈凯、叶帆

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公司本次股东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13 日